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于2002年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合并，是自治区中医医疗、教学、科研、保健、康复工作的主要基地和中医学学术龙头单位，每年承担多项国家级、省级、卫生健康委员会、医科大学科研课题。2023年，在上级党委正确领导下，医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自治区党委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党委安排部署，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中医药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围绕为全疆各族人民群众提供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等医疗卫生服务；探索医联体建设新模式，与基层医疗机构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确保全疆各族群众健康需求；加强中医医院标准化管理；承担意外灾害事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救援及预防、保健和康复医疗服务工作；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的优势和作用，负责医院内部公共卫生服务中医药健康管理项目的实施和日常管理；组织实施中医药科学研究，推进医学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承担中医药人才培养，中医药继续医学教育工作；拟订实施医院战略发展规划；承担全疆卫生医疗人员进修、技术指导和本科、研究生的教育教学工作；做好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等定点医疗机构的各项工作；参与自治区卫生健康系统、新疆医科大学等各级上级部门卫生扶贫、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等职能，协同高效推进医教研各项工作，医院核心竞争力、文化软实力和综合实力全面提升，医院高质量发展步入“快车道”。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08 个科室，分别是：综合科、文秘机要科、宣传科、组织干部科、人事科、统战科、医务管理科、行风办（医患沟通科）、病案管理科、感染管理科、公共卫生科、会计科、收费结算管理科、资产管理科、纪检监察室、审计科、绩效管理办公室、质量管理科、医疗保险办公室、干部保健科、后勤管理科、信息管理科、医学工程科、保卫科、离退休管理办公室、工会、团委、心内一科、心内二科、心内三科、心内四科、介入治疗科、冠心病重症监护科（CCU）、肿瘤一科、肿瘤二科、放疗科、门诊部、干部一科、干部二科、干部三科、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一病区（肺病一科）、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二病区（肺病二科）、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三病区（肺病三科）、呼吸与危重症监护科、脑病一科（神经内一科）、脑病二科（神经内二科）等。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编制数 100，实有人数 173 人，其中：在职 98 人，增加 4 人；退休 75 人，增加 1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272.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65.9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865.9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272.64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1,406.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306.69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1,100.0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4,272.64	支出总计	4,272.64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4,272.64	2,865.95	2,865.95							1,406.6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272.64	2,865.95	2,865.95							1,406.69		
206	03		应用研究	4,272.64	2,865.95	2,865.95							1,406.69		
206	03	01	机构运行	3,172.64	2,865.95	2,865.95							306.69		
206	03	02	社会公益研究	1,100.00									1,100.0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4,272.64	3,172.64	1,1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272.64	3,172.64	1,100.00
206	03		应用研究	4,272.64	3,172.64	1,100.00
206	03	01	机构运行	3,172.64	3,172.64	
206	03	02	社会公益研究	1,100.00		1,10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865.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865.9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865.95	2,865.9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865.95	支出总计	2,865.95	2,865.9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865.95	2,865.9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865.95	2,865.95	
206	03		应用研究	2,865.95	2,865.95	
206	03	01	机构运行	2,865.95	2,865.9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2,865.95	2,626.54	239.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8.35	2,558.35	
301	01	基本工资	890.30	890.30	
301	02	津贴补贴	150.65	150.65	
301	03	奖金	180.64	180.64	
301	07	绩效工资	325.90	325.9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6.26	286.26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43.13	143.1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8.50	148.5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5.24	125.2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36	39.3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14.70	214.7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67	53.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41		239.41
302	01	办公费	6.62		6.62
302	05	水费	7.01		7.01
302	07	邮电费	2.21		2.21
302	11	差旅费	151.09		151.09
302	28	工会经费	35.78		35.78
302	29	福利费	32.20		32.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		4.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19	68.19	
303	02	退休费	49.63	49.63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56	18.5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272.6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

支出预算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单位收入预算 4,272.6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865.95 万元，占 67.08%，比上年预算增加 186.87 万元，增长 6.9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正常增资以及退休人员增加导致退休医疗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1,406.69 万元，占 32.92%，比上年预算增加 30.47 万元，增长 2.21%，主要原因是研究院人员经费中基础绩效奖单位自筹资金增加。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支出预算 4,272.6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172.64 万元，占 74.25%，比上年预算增加 317.34 万元，增长 11.11%，主要原因是正常增资以及退休人员增加导致退休医疗费增加。

项目支出 1,100.00 万元，占 25.75%，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00 万元，下降 8.3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前期立项项目经费陆续到账，预计本年度新增重大项目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865.9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65.9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2,865.9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一般运行经费、人员工资、津贴、绩效工资、社保、公积金、运行经费等。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865.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65.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6.87 万元，增长 6.98%。主要原因是：正常增资以及退休人员增加导致退休医疗费增加。

项目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2,865.95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2,865.9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6.87万元，增长6.98%，主要原因是：正常增资以及退休人员增加导致退休医疗费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865.9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626.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39.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2024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中医药研究院本年度未安排相关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中医药研究院本年度未安排相关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中医药研究院本年度未安排相关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中医药研究院本年度未安排相关预算。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39.4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77 万元，增长 8.51%。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一年度在职人员增加 4 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4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82.79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当年非财政
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0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
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项目名称		科研项目经费				项目负责人	王先敏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10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用于开展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工作；通过临床研究、药物实验等方式进一步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生培养人数	≥10人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养科研人员人数	≥25人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课题立项数	≥25项	历史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课题结题评审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课题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劳务费	≤85万元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业务费	<=900万元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中医药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发表核心期刊论文篇数(篇)	≥10篇	历史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科研人员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研究院

2024年02月29日